

赤脚在地

从前的夏天，我们是打着赤脚，在村庄里到处疯跑的。彼时的村庄对于我们来说，永远是个谜一样的存在，它有太多的东西需要我们用脚步丈量和发现。村庄里会有零碎的瓦砾，赤脚踩到上面会硌痛脚板。即使是踩上瓦砾了，嘴上也只是轻轻地嘶上一声，马上又跑开了。那时的村庄里，除了房子占据的那块地方外，大多还是土地，道路是黄土的，晒场也是，院子里可以种菜、栽花、鸡和鸭在上面跳来跑去，寻找掉落在地上的饭粒或是草虫。晴天，风会扬起地上的尘土；雨天，满地的泥浆湿滑。很多人的家里，也还是泥地，只是更干爽、平坦一些。赤脚踩在地上，真是舒服。

今天中午，出去散步。初夏的太阳还不算太大，在树荫下走，有微风吹来，人感觉很舒服。路边有一片田地，望过去，有些田地荒芜着，地上长满了草。一片荒

芜了的地，看上去是被打败过的，让人不忍心多看一眼。有些地里的油菜已经结荚，荚果从最初青翠的绿，到现在开始泛白，荚果饱满起来了，大概就要收割了。有些地翻耕过了，栽了玉米，种了花生，或是种着其他一些农作物，新翻耕种植过的土地，看了让人欢喜。地里有人在耕作，有人朝路边走来，忙碌了一上午，是要回家了吧。我看向见向我走来的那个人，戴着草帽，年近花甲的年纪，穿一件灰白的上衣，卷起裤腿，赤着脚走在田埂上，看见他，忽然就有一种熟悉而又久违的感觉。仿佛我也和他一样，正赤着脚踩在田埂之上，也能感受到泥土的潮润和微微凉，感受到青草触碰到脚背时微微的痒，感受到露珠打在脚上时的冰凉，感受到赤脚被小虫叮咬时难忍的痒和微微的痛。想想，我已经有多长时间没有赤脚走地上了呢。

我想赤脚在地，在水田

里，在旱地上，哪怕只是在田埂上，或是在一个土院子里，有些地的油菜已经结荚，荚果从最初青翠的绿，到现在开始泛白，荚果饱满起来了，大概就要收割了。有些地翻耕过了，栽了玉米，种了花生，或是种着其他一些农作物，新翻耕种植过的土地，看了让人欢喜。地里有人在耕作，有人朝路边走来，忙碌了一上午，是要回家了吧。我看向见向我走来的那个人，戴着草帽，年近花甲的年纪，穿一件灰白的上衣，卷起裤腿，赤着脚走在田埂上，看见他，忽然就有一种熟悉而又久违的感觉。仿佛我也和他一样，正赤着脚踩在田埂之上，也能感受到泥土的潮润和微微凉，感受到青草触碰到脚背时微微的痒，感受到露珠打在脚上时的冰凉，感受到赤脚被小虫叮咬时难忍的痒和微微的痛。想想，我已经有多长时间没有赤脚走地上了呢。

我想赤脚在地，在水田

里，在旱地上，哪怕只是在田埂上，或是在一个土院子里，有些地的油菜已经结荚，荚果从最初青翠的绿，到现在开始泛白，荚果饱满起来了，大概就要收割了。有些地翻耕过了，栽了玉米，种了花生，或是种着其他一些农作物，新翻耕种植过的土地，看了让人欢喜。地里有人在耕作，有人朝路边走来，忙碌了一上午，是要回家了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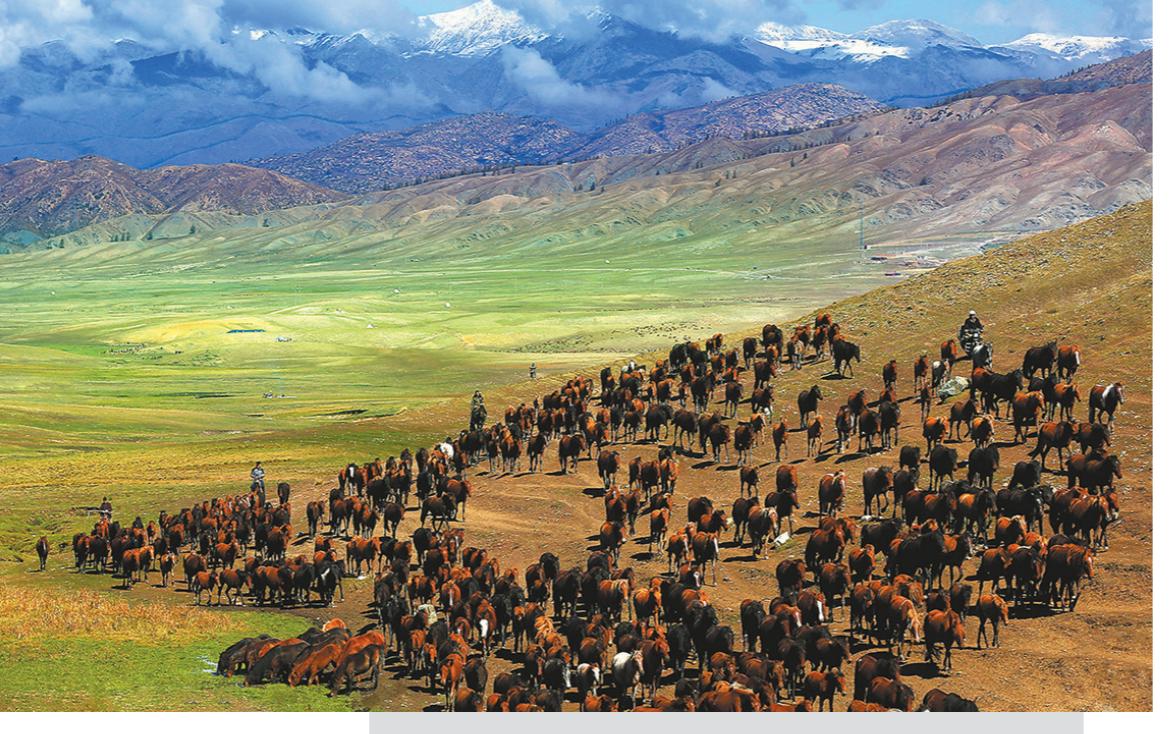
对于我来说，赤脚在地的感觉并不遥远，即使已经很久没有赤脚在地的经验了，还能清楚地记得那些赤脚在地的日子。每年，插早稻秧苗的时候，是我第一次下田，大约是在清明前后。那时秧田里的水还有些清凉，一脚踩进田里，湿冷软滑包裹了脚和小腿，不由得打了个激灵，有想要抽筋的感觉，但是也得忍着，要拔秧苗，要栽秧。忙完半天，走上田埂，脚已泡得发白，有些麻木，踩在田埂的土上、草上，感觉暖暖的。这一刻的温暖，足以抵消一上午的凉。

夏天，田埂上的土是烫脚的，田里的水也是烫人的，只有踩进泥水里的脚，能感受到水田湿泥的一点凉意。

此时，头顶烈日，脚踩湿泥，在田里耕田，也不觉得有多么的苦了。若是不时有一阵的风吹来，就更好了。

地里的土干爽一些，赤脚踩在上面要舒服多了。秋天挖山芋，或是收花生的时候，我喜欢把拖鞋扔在地头，赤脚下地去干活，这样感觉踏实一些，好像能多挖些山芋，多收些花生一样。赤脚在地，是和土地的一种亲近，也是用身体与土地在对话。土地是诚实的，人也应该与之坦诚相对。

我算不上是一个赤脚在地的人，虽然我曾赤脚在地劳作过，但与我的祖辈、父辈相比，我只能算是一个背弃土地的不肖子孙，我知道赤脚在地的艰辛和所得的微薄，虽然我对赤脚在地仍有深深的感谢，但我还是不愿意去做一个赤脚在地的人。赤脚在地的人，是朴实而又诚实的人，是值得我敬仰的人。



天山牧歌

李海波/摄

烟火尘世里的浪漫

□耿艳菊

清晨的雨缓缓下，空气清爽怡人。如此好天气，急匆匆赶地铁上班竟有难得的好心情。排在我前面的是一对年轻夫妻，朴素利落，肤色黝黑，面带几分乡村人的矜持羞涩，亲切感油然而生。

这对看上去平凡无奇、满脸诚恳的夫妻却十分惹人注目，缘由是他们带的行李，不，确切地说是工具，干活的工具。男人带着两个白色大涂料桶，桶里装着各种刮墙装修房子的工具，上面还放着雨伞和包子早点。女人两手旁一边是白色涂料桶，一边是一个1米多高的圆形工具，缠绕着电线插头。女人手边的涂料桶上也搁着雨伞，还有两杯包装严实的粥和一个煎饼。

地铁门开了，年轻夫妻着急忙慌地提起他们的工具上车。男人手快有心，胳膊上挎一个桶，手里拎起一个，又去拎妻子的那个涂料桶。由于是始发站，排队的人也不多，车厢里有不少空座。而夫妻俩没有并排坐在一起，而是分开来相对而坐。我在女人旁边找个位置坐了下来，当看到她小心翼翼尽力把桶和干活的工具往自己身边移的时候，我才明白他们不坐一起的原因。

他们是怕带的东西多，影响到其他乘客。倘若坐一起，东西就要占了身前一排地方。

也许，这对年轻夫妻来自某个遥远的乡村，在村庄里，他们有甜美的家园，但为了让日子过得更好一些，为了孩子读书，他们不得不背井离乡到大城市漂泊干活。在异乡，他们的态度始终是谦卑矜持的，带着一点点羞涩。

隔着走廊，夫妻俩默默对望，相视而笑。然后，男人的目光落在了涂料桶上面的包子上，轻轻问女人：“地铁里吃吗？”女人环顾四周，又望望长长的静寂的车厢，摇摇头说：“不吃吧。”两人又相视而笑。男人掏出手机打开地图，查找路线，和女人聊着要去干活的地方，还说起老家的亲人琐事。两人说话轻轻缓缓，我却在这样的平静温暖里听出尘世寻常夫妻相携相依的情意，从青丝到白发苍苍，深厚绵远。

地铁到一站，又到一站，很快，走廊里站满了人。他们隔着一走廊的人沉默着，每当到站有人下车时，透过人移动的空间，彼此看到了，便温情脉脉地笑。

这让我不禁想起张晓

凤《一个女人的爱情观》，她说：

“对我而言，爱一个人就是满心满意要跟他一起‘过日子’，天地鸿蒙荒凉，我们不能妄想把自己扩充为六合八方的空间，只希望彼此的火烬把属于两人的一世时间填满。”张晓风觉得她的爱情观是土气的，其实，这才是烟火尘世里真正的浪漫。

最喜欢文中这一段：

“客居岁月，暮色里归来，看见有人当街亲热，竟也视若无睹，但每看到一对人手牵手提着一把青菜一条鱼从菜场走出来，一颗心跳忍不住侧侧地痛了起来，一蔬一饭里的天长地久原是如此味永真言啊！相拥的那一对或许今晚就分手，但一鼎一镬里却有其朝朝暮暮的恩情啊！！”

每天乘地铁上班，经常会遇到相亲相爱的平凡夫妻，我喜欢称之为烟火小景。任何浪漫的昂贵的费心思的秀恩爱，都不如这样简单自然的烟火小景令我感动。张晓风的这段话总要在心中回响，眼前浮现起一把青菜一条鱼，还有一桌热气腾腾的饭菜，一家人热气腾腾的笑脸，人世的天长地久也便在这朝朝暮暮、相依相随的恩情里。

星空

□夏杨

在看得见星星的地方住下来
我带你回到童年
回到人类出发的地方
在这里呼唤你的名字
能听到银河外的回音
忘记喧嚣淹没的城市

在星空下依偎着大地
聆听秋虫的鸣唱，以及
花开与叶落的声音
感受着你的心跳
我看见童年的村舍与原野
当初的梦想谁还记得？

但星辰会照亮来路
也照亮你想去的方向
我仰望着星河
在天籁的襁褓中安眠
生命的冲动悄然重启
曙光来临我们再出发

小人书里忆童年

□申功晶

四岁那年，我收到了人生中第一件生日礼物——全套《西游记》连环画，精美的塑料袋，连封面都是彩色的：猴王出世、龙宫借宝……灵山参佛祖，总共36册，不识字也不打紧，随着生动逼真的连环绣像引导，连蒙带猜一页页读下去，便可以感受朦胧的情节，那种可意会而不可言传的奥义让人心领神会，无师亦自通。

于幼时的我而言，小人书的诱惑远远大于糖果、玩具，我喜欢趴在光不溜秋的地板上，把头埋得深深的，如饥似渴地盯着手里的小人书，生怕一眨眼就飞了，不吵不闹一看就是一整天，父母觉得这样带娃真省心，于是，陆陆续续给我买了《水浒》《聊斋》《杨家将》《兴唐传》……册册插图就像一道道顺次打开的风景，一套套故事就是一幕幕纷纷扬扬的大戏，有喜剧、悲剧、正剧……譬如，东周列国志、三国演义是长篇恢宏的历史正剧，波澜壮阔的战争史诗，孔明的鞠躬尽瘁，姜子牙的智勇双全，读来令人荡气回肠；水浒充斥着浓郁的匪气、侠气的快意江湖；兴唐传则糅合两者之大成，既有帝王将相之庙堂高远，又有草头英雄之江湖豪气；《聊斋》让我初窥了男女之间爱情的深邃华丽；《白蛇传》勾勒出一幅幅白蛇为许仙宛转蛾眉前死的爱情悲剧，令人潸然泪下，肝肠寸断。

一幅幅绣像，远山近水层次分明，衣裙勾勒细致入微，寥寥数笔，不同人物不同形姿呼之欲出，书生、将帅、帝王、侠客、美女、神仙、鬼怪……《空城计》里孔明淡定自若、焚香抚琴的形象；《武松打虎》武松左手按住大虫的顶花皮，起右拳猛砸大虫门面，其中紧张刺激的画面跃然纸上；三言二拍则一帧一帧细水流长将故事娓娓讲完，好似一幅幅微电影；《七侠五义》船上马下，刀光剑影虎虎生风；最富戏剧性的是《杨家将》的《智审潘仁美》，寇准、八贤王为拿下潘仁美陷害杨家的供词，在夜幕布置阴曹地府氛围，摧毁潘仁美的心理防线，唬得大奸臣俯首认罪。

少年时，最爱白皙漂亮的少年英雄，一匹马、一杆枪，驰骋沙场，纵横江湖，无拘无束于天地间，何等惬意洒脱，赵子龙单枪匹马救阿斗，直闯八十万曹军如入无人之境；小罗成科场勇夺状元，睥睨群雄，华丽丽地诠释了什么叫“有颜有才就任性”；岳云两柄

银锤独闯金营，打得金兵鬼哭狼嚎、哭爹叫娘。读小人书，遍尝人世间悲欢离合，身浸其中，仿佛也成了故事里的主角，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，这方寸之间，吟唱出了人世间的真善美；巴掌之地，为幼小的心灵打开了一扇窗户，知道这个世界上除却一日三餐，还有一种无形餐饭叫做精神食粮。

小人书看多了，随手也能涂鸦上几笔，直到上了大学，接触过一段时间国画，突地忆起小人书里的绣像，那是颇具流畅的白描线条或凝重、或奔放、或潇洒、或传神地勾勒出一个个令人神往的故事，实则每一笔都凝聚了大师的心血和智慧，才将美学发挥到极致。可惜的是，老宅拆迁，小人书历经颠沛流离，散落得所剩无几，跨入新世纪，小人书渐渐淡出了人们的视线，默默退出了历史舞台。

多年后，我漫步古镇，看到地摊上摆着几本小人书，瞬间勾起了儿时回忆，随意掀翻起来，秦琼卖马、罗成叫关、呼延庆打擂……时光似乎在书页翻飞间回旋、流转，书本虽小，却支撑着一个小小的世界，它们曾经将一个个似懂非懂的孩子引领进入一间间奇妙的殿堂，温良的趣味和淡淡的色彩，在那孤独的岁月里，一本本小人书灌溉着无数70后、80后，他们有些成了文学家、有些成了画家，它引领了一代人走向了文学创作的道路，抑或培养了对绘画欣赏的趣味，给予的养料是双份的。那泛黄的书扉页，发霉的纸浆味，成了一个时代的绝唱，“少年子弟江湖老”，白马银枪的少年将军依旧青春如昔，纵横天下无敌手，那些留在记忆里的人，仍是那般活色生香，小时候看罗成，仿佛是邻家哥哥，现在，依旧是小鲜肉一枚，而看书的人却从青鬓朱颜到华发，被时光改变了许多，然书里的人却仿佛永远被时光凝固。

常常在想，出生在我们那个时代的人其实挺幸福的，虽然没有网络、微信，然有小人书做伴，就有一个个做不完的瑰丽梦，比起现在的低头族，我们的青葱年代既绿色环保又增长知识，小人书，藏着一代人的童年，一个时代的缩影，或许，它才是尽善尽美的国学，源远流长的文化。

出来的，一个小区住着，那就是“一个村儿的”。

岳父年岁愈大体力愈弱，邻居老刘想要块儿地来种，岳父便慷慨相赠：尽管管。但老刘种地没经验，岳父便从锄地、施肥、播种、间苗、浇水、收获各环节加以指导。秋天帮岳父收玉米，老刘也来了，指着自己丰收的玉米说：

“你岳父不光帮我管，连玉米种籽也是他赠的呢！”

我笑谈，他这也算是“扶上马，送一程”吧？岳父逗趣道，好人做到底嘛。不过，送他优良玉米种籽，也是我好。我种了这么多年，知道哪种种籽适合这土质。风儿吹来，花粉、蜂采蜜四处飞播，如果他用的是次等种籽，在传粉时自然会影响我的玉米质量。这样，我和老刘都可以丰收，两全其美。

也许是受了父辈的影响，妻子与我以同样的方式，与小区邻居处得和睦。妻子爱摆弄花草，时常采了“天天开”花籽，掐了绿萝、吊兰、薄荷枝条，一盆一盆育苗移栽。育好，便敲开邻居家门连盆带花相赠，回家时也常带回别人家的花草。且因这花草，邻居们走动多了，不仅观花弄草，更端着盘子互赠瓜果、菜肴、馒头、烙饼、饺子、杂粮粥，孩子们更是随意来往，分享好吃的、好玩的，开心得很。

住在一起，皆是缘分。一个村庄、一个小区，素不相识的外族人、异性人、陌生人，聚为乡邻，很是难得。互赠、互爱，助人、助己，岂不快哉。端午节，母亲与乡邻一起到村里池塘边采来苇叶，包了一大锅江米、菜豆、花生、红枣粽子，让我给邻居们送过去，二奶奶便佯装生气地说，你再这样，我就不再送了。上次我生病时，你还送我饼干、红糖呢不是？哪年腊月，不是你帮着全村人摊煎饼？别人送几个萝卜、白菜别挂在心上。

那一冬，我家的大萝卜、大白菜基本就没断过，夹杂着土豆、鸡蛋硬是挨到了春天。适时给我的小家捎几棵，这次说是三哥家的，下次说是二爷家的，后来也说不清是谁家的，反正都是乡邻家的，心里甭提多温暖了。

岳父母和我村的乡邻一样，也是热心肠。岳父在城郊开荒辟出一些小块田地，收获了蔬菜、花生、玉米、南瓜等，经常送给邻居一些；岳母也时常将亲自打的月饼、蒸的年糕、做的布艺赠给他们。一来二去，岳父母也会收到回赠。他们常说，都是从农村

在郁郁葱葱的绿色里
暖暖的阳光
擦亮了每一片叶子
几场细雨过后
乡村就开始泛活了
田垄上的生机
栽秧种棉的民谣
一茬一茬在乡土上奔走
喧哗着播种的农事

闪亮的犁铧
翻动着大地的睡意
在耕牛哞——哞的叫声里
繁华着农人喜悦的心事
麦苗旺盛着它青春的相思
想要在五月的交替里
以饱满、丰盈的心怀
打开夏天的叙事